

(三) 附件: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卢氏县横涧乡人民政府的卢氏县 2026 年横涧乡棋兵村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卢氏县 2026 年横涧乡棋兵村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河南创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55人,营业收入为2944.6655万元,资产总额为3499.9846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响应人:河南创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电子签章)



2023年11月1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